

雲林縣政府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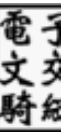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吳曉晴

電話：05-5522497

傳真：05-5322943

電子信箱：ylhg48268@mail.yunlin.gov.tw



受文者：雲林縣古坑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銷二字第10925139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報名表、資訊表 (376490000A_1092513921A00_ATTCH1.pdf、
376490000A_1092513921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高雄市政府農業局辦理「109年高雄市都會區農特產品展售行銷推廣活動」假109年6月27日-6月28日（六、日）專案辦理農特產品展售活動，請貴單位轄內之農民、產銷班，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農業局109年6月11日高市農批字第109319584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報名資訊：

（一）請有意願參與農特產品展售活動者，優先推薦具有「有機農產品標章」、「CAS臺灣優良農產品標章」、「產銷履歷認證標章」及「台灣農產生產溯源QR Code」等各項認證者，另該局為建立展售小農資訊平台，請各單位協助推薦轄內之農民填寫「農特產品展售小農資訊」，於



109年6月18日(四)前將「農特產品展售小農資訊」及「報名表及證書或認證文件」傳真至高雄市政府農業局批發市場管理科，並確實以電話確認俾利彙整。

(二)「農特產品展售小農資訊」於先前場次報名已繳交完成，可免交。

(三)聯絡人：鄭文嬋小姐，傳真：07-7462166，電話：07-7995678分機6179。

(四)原則以高雄55單位，高雄市原住民攤位2攤、青農攤位3攤及南部其他縣市攤位10攤配置，惟因攤位有限，高雄市政府農業局保留篩選參展單位之權利，並於展售行程確定後另行通知。

(五)為鼓勵各單位踴躍推薦參與，建請各單位對參加本年度展售活動之工作人員酌予獎勵。

正本：雲林縣農會、本縣各鄉鎮市農會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農業處

